

中办、国办、军委办印发《规划》 “十四五”时期加强退役军人服务和保障

新华社北京2月20日电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中央军委办公厅日前印发《“十四五”退役军人服务和保障规划》(以下简称《规划》),对“十四五”时期做好退役军人工作作出部署安排。

《规划》指出,退役军人为国防和军队建设作出了重要贡献,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要力量。做好退役军人工作是我们党一以贯之的优良传统。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关于退役军人工作重要论述,坚持为经济社会发展服务、为国防和军队建设服务,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更加注重改革创新,推动退役军人工作高质量发展。

《规划》提出“十四五”时期退役军人工作的六项目标,即政治引领作用充分发挥、安置就业质量全面提高、抚恤优待制度更加健全、合法权益得到有力维护、服务保障能力明显提升、尊崇尊重氛围不断浓厚。《规划》部署了八个方面的重点任务,一是完善退役军人事务管理体系,二是强化退役军人安置政治引领,三是深化退役军人安置制度改革,四是全面促进退役军人就业创业,五是积极提升军休服务管理水平,六是健全抚恤优待保障制度,七是深入推进英雄烈士褒扬纪念,八是充分发挥双拥工作政治优势。

《规划》强调,各级党委、政府和军队有关部门要密切配合,共同做好退役军人工作,强化组织领导、加强基础设施建设、落实投入保障、加强监测考评,确保《规划》目标任务落实落地。

据新华社北京2月20日电 中共中央宣传部、文化和旅游部、国家文物局近日印发《关于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 全面加强历史文化遗产保护的通知》,要求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做好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工作。

2022年1月27日,习近平总书记考察调研世界文化遗产平遥古城,就保护历史文化遗产、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发表重要讲话。《通知》指出,这次重要讲话与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历史文化遗产保护的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一脉相承,体现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文物保护和利用和文化遗产保护传承的高度重视,为新时代增强文化自信、加强历史文化遗产保护指明了方向,提供了遵循。

《通知》要求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增强全面保护历史文化遗产的责任感使命感。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切实将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上来,深入推进

中共中央宣传部等三部门发文 全面加强历史文化遗产保护

学习宣传贯彻,在学深悟透、有效落实上持续用力,增强自觉自信、强化责任担当,本着对历史负责、对人民负责的精神,全面加强新时代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铸就中华文化新辉煌。

《通知》要求全面加强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利用。要坚持保护第一,强化系统保护,牢固树立保护历史文化遗产责任重大的观念,树立保护文物也是政绩的科学发展理念,统筹好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与城乡建设、经济发展、旅游开发;统筹好重要文化和自然遗产、非物质文化遗产系统性保护,加强各民族优秀传统文化保护传承;统筹好抢救性保护和预防性保护,本体保护和周边保护、单点保护和集群保护,加强世界文化遗产保护管理监测,维护历史文化遗产的真实性、完整性、延续性,牢牢守住文物安全底线。要对博大精深的历史文化、对前人留下的宝贵财富心存敬畏,正确处理历史与当代、保护与利用、传统与创新、资源与环境的关系,切实做到在保护中发展、在发

展中保护,积极推进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更好提炼展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精神标识,让历史文化遗产在新时代焕发新生、绽放光彩,成为增进全民族历史自信与历史认知的重要源泉。要深入推进融合发展,积极对接共建“一带一路”倡议和乡村振兴、区域协调发展、扩大内需等国家重大战略,全力推进长城、大运河、长征、黄河、长江国家文化公园建设,有效推动考古发掘、遗址保护、博物馆改革发展、历史文化名城(镇村)保护等工作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切实推动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利用融入人民群众生产生活。要坚持以文塑旅、以旅彰文,用好历史文化遗产,用好革命文物、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等红色资源,扶持旅游特色经营,培育传统文化产业,推进历史文化遗产与旅游深度融合,大力发展红色旅游,理顺文物保护单位与旅游景区关系,提升文化遗产景区管理水平。

《通知》要求不断提高考古价值挖掘阐释和传播推广水平。要加强历史文化

和中国精神的研究阐释,深入挖掘历史文化遗产蕴含的丰厚内涵、系统阐释中华文化的时代新意,让文物说话、让历史说话,更好发挥历史文化遗产以史育人、以文育人、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优势作用。要推动资源禀赋有效转化为传播动能,多措并举做好阐释推广,用好考古和历史研究成果,系统展示历史遗存背后蕴含的哲学思想、人文精神、价值理念、道德规范等,准确揭示蕴含其中的中华民族的文化精神、文化胸怀和文化自信,提供多样化的文化内容供给,进一步丰富人民精神世界、增强民族精神力量。要积极拓展文化文物对外交流平台,推进中华文化走出去,多渠道提升中华文化国际传播能力,向世界讲好中国历史故事、阐发中华民族精神、构建文明大国形象,全面生动展现中华文明的灿烂成就和对人类文明的重大贡献,扩大中华文化国际影响力,增进文明交流互鉴,营造良好国际合作氛围,把跨越时空、超越国度、富有永恒魅力、具有当代价值的文化精神弘扬起来。

国家捐赠首批抗疫中药运抵香港

新华社香港2月20日电(记者 刘明洋) 首批由国家捐赠的15万盒抗疫中药20日运抵香港,还有超过30万盒中药将分批从内地运到港。首批2500万个内地提供的KN95口罩近日也陆续到港。

特区政府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邱腾华表示,香港特区政府十分感谢中央政府对香港市民的关怀,以及对香港抗疫工作的全力支持。特区政府必定竭尽所能,用好中央在抗疫经验上的指导和人力物资的支援,全力应对第五波疫情。当前,邱腾华负责统筹的医疗物资

保障工作小组正积极统筹内地医疗物资供港工作。他指出,工作小组正全速协调从内地供应大量医疗物资,包括快速抗原测试包、口罩、药物、保护装备、医疗用品等,确保抗疫物资有序到港,并分配至相关部门、机构及居民使用。

为进一步提升“早发现、早隔离、早治疗”的能力,特区政府正采购超过1亿份新冠病毒快速抗原测试包,并优先向指定高风险及特定群组派发。目前,内地提供的首批约1000万份快速抗原测试包已于19日开始陆续抵港,其余的测试包也将陆续运到。

·新华时评·

从中美融冰历史中汲取智慧与力量

1972年2月21日,时任美国总统尼克松应邀访问中国,开启举世瞩目的“破冰之旅”。在其访华期间,中美双方就处理两国关系的原则达成重要共识并发表“上海公报”,推动中美关系迈出走向正常化的重要一步。

回首来路,中美双方之所以能够实现“跨越太平洋的握手”,最根本的一条就是双方都坚持了相互尊重、求同存异的原则。中美相互打交道并不是为了把对方造成自己,更不是为了把对方打倒,而是

为了寻求并扩大共同利益。着眼未来,中美应从融冰历史中汲取智慧与力量,推动两国关系重回正轨、稳健前行。

中美两个大国政治制度不同、文化背景各异,存在分歧很正常,这是50年前双方就认识到的现实。然而,一段时间以来,美方一些政客逆流而动,以冷战零和思维看待中美关系,单方面挑起事端,导致两国关系遭遇严重困难,渲染意识形态对立,显然背弃了发展中美关系的初衷。只有超越分歧、寻求中美共同利益交汇点,

才能顺应历史大势和国际社会普遍期待。

50年光阴流转,中美各自发展都历经沧桑巨变。中美要继续走好和平共处之路,就应树立正确的相互认知。无论处于何种发展阶段,中国的目标都不是要取代谁、威胁谁,而是让中国人民过上更好的生活,推动各国共同发展。一些美方政客渲染对华竞争遏制、鼓吹“脱钩”敌对,不过是霸权“焦虑症”作祟,这不仅无助于解决美国自身面临的问题,还会

伤害中美及世界各国人民利益。新华社记者 王宾(新华社北京2月20日电)

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更好发挥行业协会商会在“三地一区”建设和“双招双引”中作用的意见》

(上接1版)支持组建异地皖籍企业家商会,鼓励全国各地皖籍企业家商会积极参与我省“双招双引”。鼓励我省商协会与国内外同行结成友好商协会,建立常态化交流机制。探索引进工商经济服务类、科技类等国际社会组织并在我省注册,依托长三角一体化发展、长江经济带、中部崛起等国家战略和我省重点区域,建立国际工商协会集聚区。充分利用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合芜蚌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平台作用,依托中科院大先进技术研究院、中科院合肥技术创新工程院等产业创新转化平台,吸引一批国内外战略性新兴产业类社会组织在我省设立办事处或行业类分支机构,助力产业技术创新。

二、促进政企沟通合作

(五)完善信息沟通共享机制。鼓励商协会经常性收集会员企业意见建议,反映企业诉求和行业共性问题,提出有针对性的改进措施。鼓励商协会协助政府开展经常性的“四送一服”,推动惠企纾困、支持创新发展,鼓励转型升级的产业政策实施模式。支持商协会开展资本市场、共性技术、经营管理、发展战略等培训,多种方式搭建产业链对接供应链、创新链、资本链、人才链、政策链的平台,促进“多链协同”。将符合规定的重点商协会列为政府收发文单位。政府及相关部门负责同志、产业推进专班负责同志积极参加商协会组织开展的有关活动。鼓励在相关行业数据信息平台按规定为商协会设立业务查询端口。商协会登记管理机构向相关部门开放社会组织管理平台数据端口,便于相关部门及时查询商协会名录及其等级评定信息。

(六)创新政策制定实施模式。制定、修改或者废止涉及行业、产业利益的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技术标准、行业发展规划时,征询相关商协会的意见。起草省政府工作报告时,征询相关商协会的意见。根据统一安排和工作需要,邀请商协会参与党委和政府重大调研活动以及政府重大战略、重大规划、重大课题等研究。经济工作会议等有关会议召开前,听取商协会对经济社会发展特别是行业发展的意见建议。政府全体会议或有关专题会议根据工作需要邀请相关商协会参加。探索建立商协会新闻发言人制度,通过新闻发言人发布行业标准、涉及公共利益的重要智库资源,通过联合调研走访座谈、问卷调查等方式,推动商协会开展行业调查研究、运行监测和发展趋势分析,为党委和政府决策提供参考。商协会可

以代表本行业向有关国家机关反映涉及行业合法利益的事项,提出经济、科技、社会治理等政策和立法方面的意见建议。发挥相关商协会作用,编制和发布新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等十大新兴产业发展报告。

三、创新社会治理模式

(八)加大政府购买公共服务力度。鼓励按规定向商协会购买行业管理等公共服务项目。对于委托商协会开展的工作,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的指导意见》,规范购买服务。各部门在编制购买服务目录时,要将适合商协会承接的公共服务事项纳入本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明确购买服务种类、性质和内容,通过在部门门户网站公开的方式向社会公布后实施,并动态调整。对商协会承接服务实施情况开展绩效评价,加强评价结果运用。对商协会承办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做好相关经费保障,加强财务管理和审计监督。

(九)创新参与社会治理。鼓励商协会建立行业性纠纷调解或专业调解组织,建立完善行业性纠纷调解与仲裁对接协调机制,开展行业内涉外商事、经济合同、知识产权、劳动合同、安全事故等纠纷调解。推动商协会制定实施行业公约和行业职业道德准则,发挥行业自律和调处争议等作用。鼓励商协会建立行业社会责任体系并发布相关报告。鼓励商协会建立服务承诺制度,细化服务项目,优化服务流程,提高服务质量。

(十)提高政治参与度。按照有关规定,优化商协会中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比例结构,充分发挥其作用。发挥工商联在民营企业自主管理与政府监管服务相结合、在民营经济人士有序政治参与中的主渠道作用,推动统战工作向商协会有效覆盖。

四、激发内生动力

(十一)推进去行政化。全面巩固商协会与行政机关脱钩改革成果,根据脱钩不脱管理、脱钩不脱责任、脱钩不脱扶持的要求,构建商协会自主管理与政府监管服务相结合的新型行业治理模式,持续做好商协会规范和服务工作。

(十二)推进去垄断化。商协会可适度实行“一业多会”,除法律、法规和政策另有规定外,在同一行业可发起成立2—3个商协会。坚持入会自愿、退会自由原则,规范商协会发展会员行为。鼓励同行业内商协会间开展适度竞争。

(十三)鼓励去单一化。鼓励商协会打破所有制和经营规模界限,广泛吸收各类社会组织入会。鼓励科研院所和符合条件的外地在皖同业经济组织加入我省商协会。创造条件吸引全国性、区域性商协会将驻所或代表机构设在我省。

(十四)提高市场化运作能力。支持商协会按“会企分开”原则,建立完善专业化、市场化、资本化运作机制。推动商协会提升承接购买服务实力,不断扩大影响力。拓宽商协会用人视野,从行业领军人物中优选配优商协会

负责人。加强商协会秘书处建设,促进职业化发展。

(十五)完善内部治理。修订完善省级商协会登记管理相关制度,健全以商协会章程为核心,决策、执行和监督相分离的商协会法人治理机制和现代管理制度。严格执行以《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为重点的会计制度,加强财务会计管理工作。有条件的商协会应设专职会计;不具备条件的,可委托经批准设立从事会计代理记账业务的中介机构代理记账。

(十六)强化自身建设。推动商协会建立诚信承诺制度,建立行业性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机制,按照地区相邻、行业相近、规模适当、便于管理的原则建立联合党支部,覆盖单位一般不超过5个。对暂不具备组建条件的,及时选派党建工作指导员,推动建立群团组织。理事会、办事机构或分支机构有3名以上正式党员且转接组织关系较难、暂时不具备建立党支部条件的,可在理事会以上层级或常设办事机构中设立功能型党组织,落实党建工作任务。加大在专职人员特别是管理层中发展党员力度,鼓励优先招聘党员。商协会党建工作经费扣除上缴党费全额下拨等政策。

(十七)加强党建统领。坚持把党的领导贯穿商协会运行全过程,加大党组织组建力度,实现应建尽建。对尚不具备单独组建党组织条件的,按照地域相邻、行业相近、规模适当、便于管理的原则建立联合党支部,覆盖单位一般不超过5个。对暂不具备组建条件的,及时选派党建工作指导员,推动建立群团组织。理事会、办事机构或分支机构有3名以上正式党员且转接组织关系较难、暂时不具备建立党支部条件的,可在理事会以上层级或常设办事机构中设立功能型党组织,落实党建工作任务。加大在专职人员特别是管理层中发展党员力度,鼓励优先招聘党员。商协会党建工作经费扣除上缴党费全额下拨等政策。

(十八)优化登记服务。简化登记流程,提升服务效能。鼓励市场主体牵头发起成立商协会。登记管理机构在征求行业管理部门意见的基础上,依法受理登记申请。登记管理机构自收到全部有效材料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作出准予许可或不予许可的决定。取消商协会换届事先报批制度。商协会法定代表人离任、换届、注销清算报告审计,由登记管理机构采用购买服务的方式免费提供。

(十九)改进评估考核。对商协会工作成效开展评估考核,实行动态调整,将参与“双招双引”、制定行业标准以及会员满意度等作为评估考核的重要内容。实行商协会评估考核“榜单制”,加强评估考核结果运用。综合运用数字化、信息化手段,加强对商协会的服务和管理。

(二十)规范收费行为。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全面清理整治商协会违法违规收费,提升收费规范性和透明度,建立健全商协会收费长效监管机制。

(二十一)加强财税扶持。研究制定支持

商协会发展的若干措施,统筹政策资金,充分利用市场化机制,鼓励相关部门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形式,采取以奖代补方式予以支持激励,引导扶持商协会发展。支持商协会加强自身建设、积极开拓市场,重点支持对我省产业发展促进强、“双招双引”贡献大、服务企业能力优的商协会。对在协助政府起草行业标准、规划和政策文稿,组织行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行动,“双招双引”等工作中取得显著成绩的商协会,可根据贡献度,在科学评价基础上,择优给予奖补支持。对符合条件

的商协会,按规定做好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和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确认工作。落实税收优惠政策,依法依规对商协会收取的会费免征增值税,并对商协会所办实体中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执行小微企业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

(二十二)加强人才支持。支持商协会推进专职工作人员职业化、专业化和年轻化,注重提升秘书长履职水平。探索成立商协会秘书长或会长联盟,建立轮训制度。支持高校与政府及其部门、商协会合作,协同培养专业人才。畅通商协会专职工作人员对外交流渠道,选派商协会中的优秀人员到登记管理机构或行业管理部门交流锻炼。每年开展商协会专职工作人员培训。

(二十三)加强场地扶持。整合现有资源,规划建设商协会集聚区或发展孵化基地,研究出台租金、物业费减免等优惠政策,支持符合条件的商协会入驻。鼓励事业单位、国有企业按规定将闲置房产协议出租给商协会使用。支持商协会按规定在我省自主投资、建设、运营产业园区。

(二十四)加快平台建设。推动组建长三角和中部地区国际商协会联盟。组建安徽徽商总会。组建安徽省社会组织总会。加强登记管理机构能力建设。进一步整合各类资源,建立服务网络,搭建政府与工商界交流合作平台。

(二十五)建立长效机制。凝聚部门合力,强化思想共识,依托省社会组织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协调解决商协会发展中的困难和问题。定期评估商协会工作绩效,对成绩突出的,采取以奖代补方式对其工作经费予以补助。市级奖补资金,省按一定比例予以配套。建立省、市、县三级相关负责同志联系商协会制度。制定商协会相关管理办法和扶持政策,加快构建支持商协会发挥作用的政策体系。

(二十六)加强动态监测。定期编制全省商协会发展报告和商协会参与行业治理案例报告,及时准确反映我省商协会运行情况、存在问题,有针对性地提出对策建议。加快建立科学、统一的商协会统计调查制度和信息管理制度。

(二十七)建立“发榜”机制。对省直行业管理部门推动十大新兴产业等商协会组建培育及作用发挥情况定期进行评估、予以通报,鼓励先进、鞭策后进,并将相关情况报省委、省政府。

(二十八)压实工作责任。组织召开全省商协会工作会议,激励商协会担当作为。各级政府及省直相关部门共同抓好商协会培育发展,促进其更好发挥作用。

(二十九)擦亮“经济强”,迈向“高质量”(上接1版)

新兴领域蓬勃发展,畅通经济循环

集聚转型新动能,打造发展新引擎。在创新驱动战略引领下,以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为代表的经济新动能不断成长壮大,一项项技术成果、一座座科研实验室、一个个创新平台,引领更多资源、产业、人才涌向“星辰大海”。我省工业转型升级步伐逐渐加快,2021年,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占全部工业比重由上年的40.3%提高到41%。其中,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迅速,产值同比增长31%。目前,我省以合肥、芜湖为中心,以大众、蔚来、江淮、奇瑞、阳光电源、国轩高科等企业为代表,构建了整车—电池—电机—电控的全产业链体系。

新兴领域蓬勃发展,线上经济热度提升,科技创新加快推进。调查显示,以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为代表的民营新兴服务业增加值的企业较上季度分别提高6.8个、5.1个百分点。数字创意产业发展较快,加强数字赋能,积极促进数字技术与文化创意深度融合,取得较好成效,2021年,我省数字创意产业产值增长20.6%。

面对纷繁复杂的国际国内形势和各种风险挑战,安徽经济如何一手抓基本盘之“稳”,一手谋新动能之“进”,省委、省政府沉着应对、精准施策,实施了一系列有力举措,让投资、消费、出口“三驾马车”在识变应变求变中激发活力,投资、消费、进出口均实现较快增长,经济循环进一步畅通。

擦亮“经济强”,迈向“高质量”

(上接1版)

新兴领域蓬勃发展,畅通经济循环

集聚转型新动能,打造发展新引擎。在创新驱动战略引领下,以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为代表的经济新动能不断成长壮大,一项项技术成果、一座座科研实验室、一个个创新平台,引领更多资源、产业、人才涌向“星辰大海”。我省工业转型升级步伐逐渐加快,2021年,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占全部工业比重由上年的40.3%提高到41%。其中,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迅速,产值同比增长31%。目前,我省以合肥、芜湖为中心,以大众、蔚来、江淮、奇瑞、阳光电源、国轩高科等企业为代表,构建了整车—电池—电机—电控的全产业链体系。

新兴领域蓬勃发展,线上经济热度提升,科技创新加快推进。调查显示,以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为代表的民营新兴服务业增加值的企业较上季度分别提高6.8个、5.1个百分点。数字创意产业发展较快,加强数字赋能,积极促进数字技术与文化创意深度融合,取得较好成效,2021年,我省数字创意产业产值增长20.6%。

面对纷繁复杂的国际国内形势和各种风险挑战,安徽经济如何一手抓基本盘之“稳”,一手谋新动能之“进”,省委、省政府沉着应对、精准施策,实施了一系列有力举措,让投资、消费、出口“三驾马车”在识变应变求变中激发活力,投资、消费、进出口均实现较快增长,经济循环进一步畅通。

看投资,2021年全年实现7.2%的增长,为全省经济较快增长提供了有力支撑。我省大力实施“双招双引”,全省在库工业项目增加1549个。制造业投资逐步回升,2021年全年增长14.6%,快于全部投资5.2个百分点。我省聚焦关键领域,统筹实施引江济淮等一批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基础设施投资增速逐季加快。随着我省“三地一区”建设深入实施,高技术领域投资增长点迸发,成为新的增长点。

看消费,我省坚决贯彻落实扩大内需战略,举办“皖美消费·乐享江淮”系列促消费活动,消费内生动力持续增强,2021年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突破2万亿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7.1%,居全国第5位、长三角第1位,中部第3位,增速连续4年居全国前5位。

看进出口,我省充分抓住“一带一路”倡议实施、高标准推进安

擦亮“经济强”,迈向“高质量”

徽自贸试验区建设的战略机遇,2021年全年进出口增长26.9%,居全国第11位、长三角第1位、中部第2位。外贸在变局中呈现企稳向好的发展态势,体现了安徽开放型经济强大的韧性和活力。

民生为先民生为本,夯实幸福之基

大处着眼,小处着手。微观政策要持续激发市场主体活力,让企业成为政策效果的“阅卷人”和受益者。我省高度重视支持市场主体发展,积极帮助其解决租金、税费、社保、融资等方面难题,提供直接更有效的政策帮扶。2021年,我省市场主体快速增长,全年新登记各类市场主体113.62万户,同比增长8.46%。截至去年底,全省实有各类市场主体660.87万户,同比增长12.43%。

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应坚持民生为先、民生为重、民生为本,不断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我省将“我为群众办实事”实实在在体现在发展成效上,体现在增强人民群众切身感受上。居民收入进一步增加,城乡差距进一步缩小,2021年,城镇、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比上年增加3567元、1748元。农村居民收入增速快于城镇居民收入1.5个百分点,城乡收入之比为2.34,比上年缩小0.03。民生投入和支出进一步加大,百姓关注的教育、卫生等社会领域投资分别增长27.5%、71.3%,与民生直接相关的教育、卫生、社保、住房、文化等五项支出占财政支出比重达47.2%。

一份份来之不易的“就业成绩单”,释放出“最大民生”的温度。2021年,我省全年城镇新增就业7029万人,超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环境就是民生,青山就是美丽,蓝天也是幸福。去年以来,我省“双控”等政策推动绿色度发展显成效,2021年,全省PM_{2.5}平均浓度34.9微克/立方米、优良天数比例84.6%,均创有监测记录以来最好水平。2021年11月,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下降5.7%,降幅比上年扩大4.4个百分点。保障民生,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不断增强。

“总体来说,2021年,我省经济运行总体平稳、韧性强、活力足的特征进一步彰显。但同时我们也要清醒认识到,我省也和全国一样,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今年,我们将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持续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陈军表示。